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2020年第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0 年 12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戴厚良先生擔任董事長，由李凡榮先生擔任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由劉躍珍先生、焦方正先生及黃永章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由段良偉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梁愛詩女士、德地立人先生、西蒙•亨利先生、蔡金勇先生及蔣小明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 2020-05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1月30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2020年第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12月22日在北京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11人，实际到会8人。独立董事梁爱诗、蒋小明和德地立人分别在香港和东京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董事焦方正、独立董事西蒙·亨利和蔡金勇不能出席会议，已分别书面委托董事段良伟、独立董事德地立人和蒋小明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戴厚良主持。部分监事和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昆仑能源管道资产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有关情况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另行刊登

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仑能源出售北京管道公司60%股权和大连LNG公司7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1）。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就本项议案，黄永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除上述关联董事回避外，其余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含独立非执行董事）一致表决同意通过了该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业务发展与投资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预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